



陆良县殡仪馆四项基本服务收费标准公示

序号	收费项目	计费单位	收费标准	批准收费机关和文号	定价方式	备 注
1	遗体火化	元/具	700	云发改物价 (2010) 673号	政府定价	12岁及以下儿童遗体火化费减半。 (2010年4月30日起执行)
2	遗体接运	元/具	350	陆发改收费 (2019) 6号	政府定价	汽车运费均为往返距离在20公里(含20公里)以内的运尸费收费标准, 包括提供消毒、遗体收敛、抬尸(100米范围内)和将遗体运至殡仪馆等服务。超出20公里以上的, 每增加 1公里加收2元; 长途运载遗体往返里程200公里以上的, 收费由双方协商确定。(2019年7月22日起执行)
3	遗体存放	元/天	100	陆发改收费 (2019) 6号	政府定价	正常死亡遗体冷藏柜存放, 不满一天按一天收费。(2019年7月22日起执行)
4	骨灰存放	元/月	15	陆发改收费 (2019) 6号	政府定价	指骨灰临时存放, 骨灰首次存放15天内(含15天)的免费寄存, 超过15天的每月15元, 不满一月的按一月收费。(2019年7月22日起执行)

以上服务属于基本殡葬服务项目, 收费实行政府定价, 陆良县殡仪馆不得乱收费、强制消费、诱导消费, 如有发现请及时举报。
监督举报电话: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12315; 县发改局价格科0874-6321348; 县政府办督查科0874-6228508; 县纪委监委0874-6225561。